

2021 年亞洲錦標賽划船選拔競賽規程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10 年 9 月 15 日臺教體署競(三)字第 1100032472 號函核定辦理。

二、主旨：遴選划船優秀選手參加 2021 年亞洲錦標賽划船優秀選手。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划船協會。

五、協辦單位：宜蘭縣政府、宜蘭縣划船委員會

六、比賽日期：110 年 10 月 11 日至 14 日(星期一至星期四)。

七、比賽地點：宜蘭縣親水公園水上競技場。

八、選拔項目：

(一) 2021 年亞洲划船錦標賽選拔項目(目前先依奧運舉辦項辦理選拔，待亞洲總會公告競賽規程調整)：

男子組：

1. 公開單人雙槳(M1X)
2. 公開雙人雙槳(M2X)
3. 公開四人單槳(M4-)
4. 公開八人單槳有舵手式(M8+)
5. 輕量單人雙槳(LM1X)
6. 輕量雙人雙槳(LM2X)
7. 輕量四人雙槳(LM4X)

女子組

1. 公開單人雙槳(W1X)
2. 公開雙人雙槳(W2X)
3. 公開四人單槳(W4-)
4. 公開四人雙槳(W4X)
5. 輕量單人雙槳(LW1X)
6. 輕量雙人雙槳(LW2X)
7. 輕量雙人雙槳(LW4X)

九、競賽規則：本競賽規程依據中華民國划船協會最新審定之國際划船規則辦理。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修正公佈之。

十、比賽距離：競賽場地採四水道進行水道賽，全程比賽距離為 2,000 公尺。

十一、選拔方式：

(一)參加選拔隊伍超過 17 隊時，分為兩場計時賽，將先進行計時賽(TT1)取前 6 名，再以計時賽(TT2)取前 6 名，共計 12 名進入水道賽。

(二) 競賽距離均為 2,000 公尺，主辦單位有權採取計時賽進行分組，並於領隊教練會議公開

宣布。

(三) 參加項目待亞洲總會公告，並依照入選成績及辦理項目組隊，經由選訓會議

遴選優秀隊伍參賽參加 2021 亞洲錦標賽，依據主辦國泰國規定，參加亞洲划船錦標賽者需要隔離 14 天，參加亞錦賽的教練與選手都需繳交參賽同意書。

十二、報名資格：

(一) 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皆可報名參加。

十三、報名方式：

(一) 請至中華民國划船協會網站報名系統報名：

(<http://act.innosoft.com.tw/rowing/login2.aspx>)

報名時每艘船隻僅能登記一名教練，報名確認後不可隨意更換。並請將報名表格列印並經領隊簽名後，連同家長同意書(選手若未滿 20 歲)及於 110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以郵寄方式寄達中華民國划船協會(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707 室)。

(二) 各參賽單位報名各項目不限船數，每人不限參賽項目，但遇賽程衝突時不可要求大會調整賽程，並且需填寫確認認知同意書(附件一)。

(三) 未在規定時間內辦妥報名手續或證件不齊，一律不予註冊。報名參賽選手，須有良好的健康狀況及適合激烈運動之身體狀況；帶隊之領隊及教練必須確保報名參賽之選手可在不需要依賴其他划者及人員協助之狀況下，具有獨立處理危機及意外中有自救能力。

(四) 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500 元(含比賽期間保險費，如未參賽，所繳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

十五、申訴抗議：

競賽之爭議，應先以口頭向裁判長提出，並於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以書面方式經領隊或教練具名簽章，並檢附保證金新台幣 5,000 元整，向大會提出。如經審判委員會裁定爭議成立時，退還保證金，若申訴理由未能成立時，沒收其保證金。

十六、領隊會議：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一)15:00 宜蘭縣冬山河中心會議室。

裁判會議：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一)16:00 宜蘭縣冬山河中心會議室

教練資格限制：

(一) 教練遴選：依據下列資格順序遴選。

1. 須為具有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國家級划船運動教練證資格。
2. 依據選拔賽成績排序，獲選男、女子選手成績排序順位，遴選順位最高男、女選手之教練分別擔任男、女子隊教練。若排名最高順位之男、女子隊教練為同一人時，則應擇一隊擔任，另一隊教練人選則依序遞補。
3. 如經前開方式未能選拔足額代表隊教練時，則採扣除前開方式獲選教練所屬男、女選手後，合併計算其餘獲選男、女子選手，由獲選男、女選手最多之教練擔任。若獲選男、女子選手合計後，獲選選手人數相等時，則由中華民國划船協會選訓會議討論。

選手遴選:選拔項目先依據辦理 2022 杭州亞運所舉辦之競賽項目進行船隻選拔；待亞洲總會公布亞錦賽競賽項目，將依據本次選拔賽成績，並參考國際賽賽事成績，經由選訓委員會開會通過後，選拔出參加項目，將名單提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參賽。

二十、遇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情境等情形，請撥打電話:8771-1434 或電子信箱 ctara707@ms16.hinet.net。本會知有性騷擾事件發生，協助被害人相關事宜。



二十一、運動禁藥管制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

選手注意事項:

- (一)任何參與國手選拔賽之選手均可能被抽測到藥檢。
- (二)參與國手選拔賽之選手如因治療用途而必須使用禁用清單上之禁用物質或禁用方法時，須向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申請治療用途豁免。

(申請網址：<https://www.antidoping.org.tw/tue/>)

- (三)本次賽事之治療用途豁免申請截止日期為 9 月 30 日。

二十一、本競賽規程經本會選訓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實施，修正

中華民國划船參賽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

(以下簡稱參賽者) 茲報名參加

2021 亞洲划船錦標賽

比賽日期 110 年 12 月 9 日至 13 日舉辦，隔離期間:14 天(預計 11 月 22 日出發)

同意下列規定事項:

- 一、 參賽者同意參加本會所舉辦亞洲划船錦標賽，目前主辦國(泰國)疫情嚴峻，且進入該國參賽都需要隔離 14 天，回國後也必須統一隔離 14 天後，且需自主健康管理 7 天。
- 二、 出國前將會請參賽選手填寫出賽同意書，目前泰國新型冠狀疫情嚴峻，有染疫之風險出國參賽若不幸染疫，參賽人員不向本會求償。
- 三、 參加賽事若因當地疫情嚴峻無法參賽，選手不可要求自行自費參加避免風險。

選手簽名:

家長簽名:

教練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